

北京之夏

The Summer 许云鹤 著

Of Beijing



爱情来了，我们动心了，
然后我们在一起，最后分开……

那时候我们太年轻了，

我看到了林娜肩膀上纹身的照片，

左边是我的鹤字，

右边是Tim的T，

我想她这几年大概和我一样不知所措，

无论是爱或是自己……

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I247.5/1592

2008

北京之夏

The Summer 许云鹤·著
Of Beijing

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北京之夏/许云鹤著. —西安: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2008.3
ISBN 978-7-5613-4225-1

I .北... II.许... III.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8)第 033869 号
图书代号:SK8N0217

责任编辑: 周 宏
版型设计: 姚维青
出版发行: 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西安市陕西师大 120 信箱)
邮 编: 710062
印 刷: 北京奥达福利装印厂
开 本: 787×1092 1/16
印 张: 16
字 数: 246 千字
版 次: 2008 年 6 月第 1 版 2008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613-4225-1
定 价: 26.80 元

注: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印刷厂联系

第一章 时代

这是一个美好的时代,这是一个糟糕的时代。我看上了少女莫言——对,看上,仅仅只是看上。

莫言绝对是个爱干净的乖孩子。每天早晨她都背着 KITTY 猫大书包,白皙纤细的手指轻轻抓住书包的背带,两条细腿高频率地做着变换运动,可爱的小裙子不断地摆动着,背包上的小猫挂饰就像在荡秋千。忘了说,这姑娘几乎每天都穿裙子,只在体育课的那一天穿着桃红色 KITTY 猫运动服出现。并且她的每一样东西上几乎都有一只猫,如果没有,那么那东西上一定会有粉色彩笔写着的“喵”。这姑娘不跟人家一样说“我无语”“无言了”,她极其简洁的用一个字来表达多种心情——“喵~”她总是很早地到达教室,不出意外的话,她应该总是第一个。通常她会像只猫一样单手轻轻推开教室的门,习惯性地环视一下教室环境,然后露出一个猫一样的笑容,手从背带上移动到书包的底部,托着包小跑进去。那种感觉就像她因迟到感到羞涩一样。她跑到座位前先一屁股坐下来,吸一口气,然后把包卸下来,掏出笔袋,拿出橡皮,用大拇指摸一下橡皮头,就开始用橡皮狠狠地擦桌子。擦得满桌都是橡皮屑的时候,那姑娘就深吸一口气,鼓着腮帮子用力吹一口气,吹得橡皮屑从各个方位飞出去,做着抛物运动。然后她将从屉子里拿出准备好的抹布小心把桌子擦干净,连桌上凹陷的小缝都要擦!做完这一切,这姑娘满意的把干净的袖子蹭到桌上了,欣赏一下自己的成果,一个人傻笑,小虎牙无比可爱,让我忍不住特地跑到前排倒坐着看书。拥有成就感之后,莫言就按照老师要求的那样,拿出用粉红色小天使书皮包好的英语书,一个人坐在位子上认真地读。她声音很好听,发音又太标准,加上空旷



北京之夏

教室里的小小回音,我就把英语书关上,直接练起听力来了。这种纯天然纯人工的听力让我极其陶醉并且深深爱上英语这门学科,它是如此美妙,以至于高考的时候我听着那磁带心中烦躁,脚在桌子底下不安分地抖动,就差夺门而出!

如你所想,我看上了一个猫一样的女孩。并且为这小小的“看上”付出了很大的代价。比如我每天少睡半小时只为能跟在她后面走,能享受和她在教室里独处的时光,虽然我一句话都没跟她说过。再比如我高考的听力很悲惨的只得了一小半的分。因为我不得不把喇叭里传出的声音输入大脑,转化成莫言的声音再播放出来。我的大脑最多是奔四,还没达到奔五的水平,所以转换速度跟同声传译差不多,怎么都追不上原声!那时一直在抱怨教研室干吗不叫莫言去播听力,不然高考听力的平均分就能提高五分以上了!

我很高兴我能坐在莫言斜后方,这样可以很清楚得看她的侧脸,并且不需要不好意思。如果她有一天回过头来发现,我大可以说我是在看黑板最右边的字。她皮肤特别白,是你想不到的那种白,还粉嫩粉嫩的,感觉就像是婴儿的皮肤。据说是他们家族的遗传,人家羡慕不来的。我一直怀疑她家是不是一直用牛奶洗澡洗脸然后把牛奶当水喝。我看着她那张 BABY-FAT,似乎还散发着浓烈奶香的白净小脸,总是色心大发,想到那句广告词:好想轻轻地咬一口~!是双皮奶的口感和味道,还是牛奶布丁呢?这个问题萦绕在我心里,但我总找不到机会证实!至于她的睫毛,我一直在问她是不是刷出来的。又弯又长,似乎还有着和头发一样的光泽,跟着眼睛一起扑闪扑闪的。我曾经要求她把眼睛闭起来让我细细看她的睫毛,顺便再让我的手感触一下,说不定就刺激了大脑,然后我也能长出这样的睫毛。然而莫言愣愣地看了我两秒,撇着嘴说才不要给我看。在她轻蔑地转过头的一瞬间眼睛却是闭上的样子。她一定是太害羞,才以这样的方法给我看的。至于摸一下,毕竟是大庭广众的,自然是不大好的。也许在某个单独相处的时刻,她是愿意让我碰一下的。

莫言喜欢在自习课吃棒棒糖,每次都是阿尔卑斯的草莓味。她一边吃糖一边写作业,偶尔会抬起头来像作贼一样看看,生怕班主任来偷袭。那样子真的是非常非常可爱,鼓着腮帮子,小手握着小棍遮在嘴巴前面,眼睛滴

溜溜地转动,看到没人发现就像孩子一样小小兴奋一下,然后低下头继续吃糖做题,像只偷吃成功的猫。我趴在桌上看着她,不小心口水就流出来了。不,你们不要想得太肮脏,我只是想吃她的糖了。我甚至在那个阳光灿烂的午后作了一首诗:你坐在那里看老师,我趴在桌上看你;你吃了一根棒棒糖,我流了一桌口水。

我喜欢看莫言吃饭的样子。抱着她的 KITTY 饭盒无比骄傲地大步走进教室,每一步都踩得重重的,好象有东西吃就无比幸福无比满足一样。然后揭开盒子,不知是象征性还是真的很满足地“哇!好好吃!”的感叹一下,最后就拿着勺子大口大口地吃起来了。每吃一口都露一下她的小虎牙,这让我情不自禁地去看她的可爱牙齿和吃相而无法专心吃饭,导致我在某一天不小心吃了一口味道极辣的东西,最后发现旁边那哥们正惊愕地看我,而我的勺子又悬在他的饭盒上面!我在想如果旁边坐着莫言多好,这样我可以装成漫不经心灵魂漂移然后极不小心地把勺子落到她碗里看看她到底吃着什么美食而不必负责任。可惜我坐在这位子只能看莫言那只贪吃的小猫脸部肌肉不断运动,笑容持久地挂在脸上不曾消失。我只能在出去洗碗从她身边走过的时候,努力地挖掘我的嗅觉潜能来判断莫言到底又偷吃了什么东西。但是我最终只能发现莫言满嘴的油和她身上散发出的天生的奶香味。

我说过,这是一个糟糕的时代,因为我看上了莫言。我很不幸地被人当成了变态当成了色狼,而我的东西也被偷了——眼睛和心都被那个猫一样的姑娘偷了!这实在太过分了。尤其是她那天梳了个发髻出现。那天正好去阶梯教室上课,我也不知为什么坐在了她的正后面,整节课都被那个梳得很整洁的发髻给吸引了。其实很普通,就是简单的把头发挽起来盘在脑后了。然而我坐在她身后了,她的每一根发丝我都能看得清清楚楚。每一根头发都粗细均匀,泛着一点板栗色的光,在阳光底下,每根头发都让人感觉软软的,亮亮的,我忍不住想伸出食指去碰了一下。她似乎感觉到了一样,头轻轻地向前动了一下,我立刻把我颤动的食指收了回来,作贼一样低下头来,生怕她回过头来找我算帐。随后她却把整个身子靠在椅子上,头向后的那一瞬间有几根或者一小撮儿头发擦过我的鼻尖,在那里留下了伊卡璐和阳光的香味。这是个美好的瞬间,然而我仍然付出了惨痛代价,我在那之





后的几天里嗅觉能力急剧下降,就像得了鼻炎一样。

我不记得莫言是不是跟我说过话,我觉得应该是说过的,比如打个招呼,比如对我的色狼行为表示不满,或者至少在她目光扫过我这里的时候她的眼睛偷偷说话了。这让我无比兴奋无比感激。毕竟她是跟我说过话了。以至于后来我在策划出逃流浪的时候决意要带上她。因为男人是不能安然窝在这小地方的。我早和天津那哥们商量好了,带着所有的钱离开,去西藏那圣土上开个酒吧,然后发笔小财。等高原被踩成平原之后我们可以越过喜马拉雅山偷渡到尼泊尔。我们是非法入侵,所以我们必须干掉那里的守卫,然后把他们拖到山上去。查起来就说那几小子上班时间打诨,跑山上摸鱼,结果不小心被冻死了。这是个很不错很周密的计划。那时我就开始给莫言打电话,跟她说亲爱的姑娘我带你走出这小地方,我知道你是愿意跟我走的。那头居然感动地哭了,说好的好的,我就跟你来。我一直想跟你走没敢说呢,喵喵啊~!亲爱的等我啊,喵喵我马上收拾好就来……那时候我站在街头傻笑。心想天底下这么幸福的事居然也能是真的。人生啊,就要起步了!我的姑娘莫言,从此就死心塌地地跟我一块儿闯天涯了。以后我就能捏到她粉嫩的小脸蛋儿,而她那又弯又长的睫毛也将在我的手中了。

但是有脑子的人都会知道,但凡事太完美那一定是假象。明摆着,这只是我在街头一段放肆的意淫。莫言在三米外那个文具店里挑新出来的小猫挂饰,而我继续没出息地偷偷跟在这个姑娘身后。她在那个店里像只猫一样蹿来蹿去,草莓味的阿尔卑斯被她塞在嘴里,她含含糊糊地跟谁在说话,在看中超级喜欢的娃娃时来不及把糖拿出来就指着那只猫一边跳一边“唔唔唔”地叫着。然后终于把糖从口里拔出来,重重地吞了一下口水,大叫道“喵啊,我就要这猫啊”!

我的姑娘莫言从店子蹦蹦跳跳的出来,张开双臂喊着“What a lovely-day”!然后抱着她新买的宠猫“喵喵”叫着回家。我还是只能远远地跟着她,望着她。因为莫言毕竟不是我的姑娘,而我也仅仅是看上这个姑娘。我找不出一个理由给这姑娘写封情书为她写诗或者直接向她表白,也没有理由光明正大地闯进她的生活昂首挺胸地走在她旁边。我就愿意这么远远地看着这可爱的姑娘,猫一样的姑娘。我习惯从她身边走过时偷偷看一眼她的正面,习惯自己的手指为她的漂亮睫毛和脸蛋不自觉地颤动,习惯在阶梯教

室里让她的头发擦我的鼻间。

我就这么看着少女莫言直到毕业。那一天,那个粉嘟嘟的小猫眼泪汪汪的,她甚至泪汪汪地冲我看了一眼,看得我直觉得心疼。她的小嘴嘟着,小脸鼓着。那个小姑娘伤心了。但我还是什么都没说。最后我们都背着包走了。

然而最后我还是没有忍住,又想到看上一姑娘不是什么大不了的事,于是那天我在她身后大喊了一声“姑娘,我看上你啦!”她回过头来,睁大眼睛看着我,露出了她可爱的小虎牙,哧哧地笑起来,歪对着我“喵”了一声。

我看了她一眼就转身跑掉了。嗯,再见吧,莫言。

我就是看上了少女莫言,粉红色的小猫莫言。仅仅是看上而已。

然后,我读大学了,几个月后的情人节,我送走了去美国读书的莫言。几年后,已经辞掉工作准备出国的我,特突然的收到了莫言的 QQ 信息,当我惊讶于她无意中出现的时候,我看到了久违的“喵”。于是我们开始聊天,两个无聊的人聊着自己的生活,爱情,以及对未来的无限向往,之后她就下线了,我们没有留下任何联系方式,除了那个特不吉利的 QQ 号,而 QQ,却是最不喜欢上的东西。

第二章 冲撞

时间已经是深夜了,许飞却依然没有入睡,音响里放着嘈杂的摇滚乐,他躺在床上点着一支骆驼烟,抽一口,然后用手把他掐灭,再点一次,再抽,最后依然把它掐灭。等到这支烟抽完的时候,他的手指已经是一片焦黑了。他有些自嘲的看了看手指,笑了。狐狸在旁边面无表情的看着他,若无其事的说了句:“浪费。”





北京之夏

两天前,周末,西单文化广场。

“好久没见了,久得我都 24 岁了,你也大了,25 了是不是? 别玩摩托了,真的。”许飞笑着说道。

“你从头到脚完全变了,包括你的眼睛,带着虚伪和苦涩。如果不是面相还那么嫩,我都不敢认你。”说话的是林娜,一个穿着美军军装,骑着跨子的漂亮女孩子。

“是吗? 大概吧。我自己没有注意过。”许飞笑了笑说。“有什么的事吗? 没事我走了,狐狸还在家等我吃饭呢。”

“没事,就是想看看你,回去找你的狐狸吧,哦对了,咱们以前的录象,我刻了盘,给你一份。”林娜从背包里拿出一个盘盒扔给许飞,也不道别,骑着跨子从许飞身边冲了过去,两人交错的一刹那,许飞觉得有一滴水落在自己的脸颊上。

雨水? 还是……? 许飞抬头看了看天上那灼热的太阳,摇摇头走了。

“你回来了,先坐会,一会就开饭。”听见门响,狐狸在厨房喊到。

许飞没有说话,把背包里的盘盒拿出来,转身进屋开了电脑,不一会,机箱的呼呼声响了起来,不知道为什么,许飞觉得这声音像极了摩托的引擎声。把盘放进电脑,打开 WP9,许飞看到了一张大照片出现在播放器里面,和自己收藏在电脑里的那张一样,人是一样的,背景同样也是那面大大的涂鸦墙,原来大家都留着这张照片,许飞想。

“美丽的狼乐园”,照片渐渐淡去,出现了几个血红的大字。慢慢的,一张张熟悉而又模糊的脸映入眼帘,许飞的眼睛开始有些红了,脑海里慢慢浮现出 2001 年的那个炎热的夏天,那张录取通知,还有那个骑着摩托的疯子。

不知什么时候,狐狸已经走了进来,看了看电脑上映出的画面,从桌上拿了一支烟,点燃,走到窗边,看着外面的风景,小声说道:“不是说好以后只有我们两个人,不会再想以前的事情了吗?”只是不知道是说给许飞,还是说给她自己。

2001 年 7 月底,高考成绩下来了,17 岁的许飞拿着北京 XX 大学的录取通知书,兴高采烈的从学校走了出来。

“拜拜拉,我亲爱的高中生活,三年啊,小爷我终于把牢底坐穿啦!”许

飞回头冲着门的王大爷挥了挥手，

“大爷，有空我回来看看您啊。”

王大爷在学校看大门已经6、7年，见多了这种孩子，这个疯小子也要走了，还真有点舍不得啊。这孩子，淘是淘点，对人可不错，平时学校管得严实，不让学生出去，这小子就翻墙，每次回来都给班里的同学带着不少吃的东西，有时候还会给他这老头子送点来。呦，这么会功夫他都跑到车站拉。

“小子，有空就回来找大爷聊聊天。”王大爷喊道。

“我知道拉，您老自己保重。”许飞笑着喊道，然后上了车。

“又走了一拨，这些孩子啊。”

半个小时以后，许飞在西单下了车，没走几步，一辆摩托飞快的从他身边掠过，车把一下子挂住了他的衣角，巨大的惯性立刻将他带翻在地上。他下意识的冲那摩托的后轮就是一脚，摩托一歪，连车带人摔倒在离他大概五米远的地方。

“你妈找死啊！”那骑手条件反射般的从地上跳起，冲着许飞骂道。

“干吗啊？你丫车先挂的我，你还有理拉？”许飞也不是吃亏的人，立刻起来和他理论起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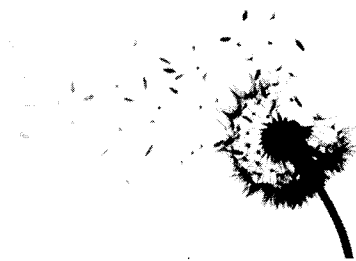
“想打架是吧？好啊，来，我这儿正烦呢！”那人说完，冲着许飞就是一拳。

许飞没想到这人说打就打，而且下手这么狠，脸上顿时挨了一下。许飞抬起头，抹了一下嘴角的血，喊了一声：“靠！”拳头疯狂的向那人打去。

当图书大厦前面街上的这场斗殴持续了几分钟后，警察来了。于是，在无产阶级专政机关的强大威慑力下，鼻青脸肿的两个人十分配合的伸出了双手，接受了那副银光闪闪的连体手镯，然后走进了那辆遍布灰尘的“伊维柯”的后车厢，那骑手临上车还不忘了说一句：“警察同志，麻烦您给叫辆拖车来，地上那摩托是我的，您一块儿给带走吧。”

一个小时后，西城分局的一间小屋子内，两个人背靠背的蹲在地上，警察把他们送进来就走了，一直也没再进来。那骑手笑着说：“你说咱俩这是何苦啊，现在好了，圈一块了，这倒是容易促进感情，你手过得来吗？要不咱先握个手？”许飞费力的把手伸了过去，两个人的小手指勾在了一起，这一勾，就是四年。

“你是学生？多大了？”





北京之夏

“17岁，高中刚毕业，准备上大学。你呢？”

“呵呵，我比你大点，18了，大学生啊，不错，我职高上了一年就退学了。”

“职高也可以考大专啊，干吗不上完它？”

“我倒是想上完，问题是学校把我开了，也跟这次一样，打架，只不过那小子没你厉害，几下就倒下了，你小子看不出来啊，文文静静的还挺能打。”

“……，我这是出于义愤，为真理而战，有正义老大爷做我的后盾，战斗力当然比你强。”

“少来吧你，事不大，我这是没跟你动真格的，真要把我惹急了，你就……”

“就怎么样啊？你怎么不说话了，心虚了？”许飞听他突然不说了，疑惑的问道。

“你抬头向左看。”那骑手小声的对他说。

许飞用酸痛的脖子勉强向左边扭了一下，看到一位警察同志面带微笑的看着他俩……

“你们俩行啊，都到这了还喊打喊杀的，是不是还没蹲够啊？都多大了？”警察问道。

“17”，“18”。两人答道。

“小小年纪的不学好，学人家在街上打架，是不香港电影看多啦！都有案底没有？说实话。”警察见两个人年纪不大，说话也还算客气。

“背过学校处分，不过肯定没有案底，警察同志，相信我，我是良民。”许飞斩钉截铁的说道。

“我嘛，是说实话是吧，我也没有，至少在您管区肯定没有，警察同志，我们俩现在关系都不错，政府不是常说，惩罚不是目的，是手段吗。您看我们俩现在已经认识到错误了，您教育我们几句，就把我们给放了得了，往后保证不打架了。”那骑手乐呵呵的说道。

警察乐了，“你小子还挺会说的，一看你就没少进来，得了，事儿不大，你们俩又聊得跟哥们儿似的，一人写份保证书，签上名字，然后就可以走了。”

“太感谢您啦，您老宽厚，放心，我们马上写。”俩人一起喊道。

五分钟后，两个人还在那蹲着，警察有点奇怪了，“哎我说你俩怎么还

不写啊，我这是西城分局，不是北京饭店，还真想在这儿过年啊。”

“我说警察同志，我们也想写，不过您看，您是不是先把我们俩手上这副铐子解开啊。”两人满脸苦笑的说道。

“对对对，把这个忘记了。小刘，去把钥匙拿来！”警察冲着外面喊道。

一会儿功夫，俩人写完了，警察拿过来看了看，笑了：“我说你们俩文笔还不错啊，这就是才打了几分钟，再多打会儿，你们能编成武侠小说了。行了，走吧，以后别再打架了啊，再让我抓着，可就没这么便宜了，对了，你那摩托在门口呢，一会儿出去开走。”

许飞一边听着，一边点头，那骑手嬉皮笑脸的说道：“谢谢您啊，您看您说的，咱从小受过教育，从哪跌倒从哪爬起来，哪能再让您抓着啊，啊不是，是哪能再打架啊。嘿我说警察同志，刚才没注意，您这空调挺好的哈。”

警察一乐，说道：“对，空调是不错，要不让他先回去，你再在这住两天？”

“得，您饶了我吧，我还是回家吹我那风扇去吧，回见您呐。”

许飞在旁边听着一阵恶寒，心说你丫就不能说点吉利的，还想回来见啊。

五分钟后，警察局门口，天已经黑了。

“我叫 Tim，你呢？”

“许飞。”

“干嘛取这么个名字？你小子哪像会飞的样子。”

“刚才在上面那句话还你，你把我惹急了就知道了。再说了，你的名字也不怎么样，还弄洋文。”

“我本来姓陈的，我父母都姓陈，可他们离婚了，而我又不知道跟谁姓好，干脆就叫这个。”Tim笑着说到。

“哦，对不起啊，我不知道。”许飞有些尴尬。

“我不说你当然知道了，道歉干吗，我早习惯了，离开谁我都一样活，你电话给我。”

许飞掏出手机递了过去，问道：“干吗？派出所门口你还要打劫我不成？”

“……，电话号码，我要你手机干什么，呆子。”





北京之夏

“哦，13XXXXXXX。”

“好了，我给你打过去，以后常联系吧。来，老规矩，勾下手指。”

“好。”

两根小指再次勾在了一起，勾住了很多人的命运和理想。

“你看看你那脸，这还是哥们手下留情呢。”

“你比我好不到哪去，美什么你！”

“你抽烟不抽？”

“不常抽，你抽？”

“少装孙子，看你那嘴我就知道是烟民，我也是老烟筒了，而且现在我特想抽，大姐，您这儿卖烟吧？”Tim冲着旁边的小卖部喊道，“有骆驼没有，行，来一包。”

叼着烟，Tim把许飞带到了后海，这是许飞第一次坐摩托，他以前总觉得这玩意太危险，容易危及生命，不过真坐上的时候，许飞发现自己喜欢它。

夜幕下，两个早熟的大孩子坐在后海的河沿上，一边聊天一边抽着好象自己生命一样的烟，淡淡的烟雾中，飘着他们的命运和理想，那样脆弱，那样迷茫。

第三章 房子

“喂，许飞，你丫租房子了？在哪？”对面那边的声音似乎很急。

“你丫谁啊？”许飞则依旧是那副慢条斯理的样子，似乎世界上就没有让他着急的事。

“我林娜，什么时候租的？”

“昨天交的钱，今天过去看看。”

“顺便把东西托运过去吧，我帮你收拾去。”

“不用，我自己能干。”

“拉倒吧，你说你能干人我信，干活还是算了吧，反正我今天没事。”

“行，就在我那新学校边上，我过会儿就去，你要没事就过来吧。”

那一年的九月，许飞有生以来第一次踏上了自由的土地，考上了某公立大学的他终于如愿以偿地要把青春堂堂正正地挥洒在这边土地之上了。不用在意家长的目光，也可以不鸟那些不感兴趣的老师，猖狂的在教室里睡觉，聊天，甚至在坐在窗户边的座位时，他可以在老师讲课的同时抽上一根烟。这曾经是他多少次在梦中可望而不可求的日子，这一刻，它终于完完整整的展现在许飞的面前。

没有任何人来送他，当然，这也是他自己的主意，他并不希望被谁送来送去的，那样会让他感觉到自己像一只猴子，而家里人手中拿着一面铜锣，一边敲打着，一边催促着他向前走。而当时的他迫切想对家长们表达的，不是一只猴子转化成人过程，当时的他刚上大学，还没有那种完全和家里顶杠的雄心壮志，他只是想让他们知道，猴子也是有尊严的。

也许是因为高考结束后闭门看小说太久没出门，此时街上的人流还是让他有些惊讶的。被人流冲出巴士，被人流冲上错误的巴士，在人流的促拥下在车厢中摇晃，在人流地涌动中不断更换着等车的站台和地铁的线路。在他被折腾的筋疲力尽得时候，终于到达了目的地北京 XX 大学。

站在校门口用领导视察的目光观察了一下未来几年将要混下去的地方，许飞忽然没有了接到通知的那种兴奋感，人大概就是这样，得到的东西，永远不会珍惜。但当时的他很显然没有兴趣考虑这个问题，他要赶着去看他的窝，对，他的，属于他许飞一个人的，一个一室一厅的小公寓，虽然是租来的，但在他的合同到期前，它就姓许的。

公寓是委托一位住在附近的比较远的哥们帮忙租下的，的确是很远的哥们呢！好像是亮子的妹夫的弟弟……所以无论如何，他也是不能对公寓的品质有什么怨言的。这间公寓的历史长达 13 年，两年前曾经进行过重新的装修，厨房因此被稍为扩大了两张饭桌的面积。厨房的对面是大约七八张饭桌大小，呈狭长形的卧室。东面是一个探出式的窗户，也因此扩充出了一小块面积，成为了一个好象小客厅一样的空间。这样的房间，加上管理费



他一共交纳了六千八百元。一年六千多块能够租到这种公寓,许飞的心情还是很愉快的!虽然是生平第一次自己完全独立的生活,但他的潜意识里,一种开始新生活的喜悦感,和独立生存的骄傲感,在许飞此时的内心中占据了更多的空间。“哎,谁让哥们儿大了呢?”这样的感叹实在是伴随着窃喜发出来的。

快运公司送来的棉被包和纸箱子在屋里摆了一地,闻讯而来的林娜马上开始麻利的打扫,而许飞只能漫无目的地来回溜达。在家里并不是很爱做家务的他到底还是被林娜认真地担心着的。也因此,那天晚上他和林娜住在了一家为那些刚刚租好房子还没有来得及收拾的人准备的旅馆里,这一晚,可能是许飞特意安排的,可林娜愿意,许飞不相信那几个箱子的衣服林娜会三个小时都没收拾好。之所以不住在自己已经租了的房子里,是因为那句不知道谁说出来的操蛋话:一个男人,要开一次房,才算一个成熟的男人,女人亦然。于是,两个早熟的男女很不成熟的为了一句所谓的成熟宣言,住在了一个睡眠条件很简陋的旅馆,伴随他们的,有破掉的窗户,有老鼠,还有隔壁传来的做爱声。

对此,林娜只是问了一句:“哎,你说隔壁那男的行不行啊?”

许飞没说话,把衣服脱了,林娜知道到她自己了,到了她检验一个男的行不行的时候了。在劳动之光和智慧之光的照耀下,她决定选择最原始的号叫方式,并重新温习一次汉语拼音的几个字母,然后顺手关了灯。

第二天早晨啊……

“噼、啪、啊!想活的话从关了灯以后讲!!”(读者)

刚才讲到林娜顺手关了灯……

许飞那是啥人啊,16岁就失身的主,脱离了生他养他的社会主义家庭,进到了这个个人完全独立的空间里,又是在北京这么个各色的城市(我讲这么多真的没有为主角开脱的意思),所以,他爆发了。

“许飞,记得我和你说过我比你大一岁吗?”一个邪恶的女声笑着问道。

“是的,可你不要因此而小看我的能力,中国功夫知道不?中国功夫里有句话叫做拳怕少壮,越年轻才越厉害,你只要乖乖的躺着就好了,一切行动听指挥,懂不?”

许飞猛起!猛虎下山!

许飞再起!! 蛟龙入海!

许飞又起!!! 流星赶月!

许飞还起!!!! 霸王举鼎!

将近两个小时后……许飞完成了一次完整的男女生活水浒五部曲的前四部,鲁智深、史进、宋江、阮小二,他准备去进行最后一部:林冲。当他起来的时候,发现自己被林娜抓住了。

“不行了,大姐您高抬贵X饶了兄弟吧,您钢筋铁骨,小的肉体凡胎的,实在架不住这么折腾。”

“少废话!”林娜带着窃笑,轻轻给了许飞一个嘴巴,“这就不行了,再来!革命需要造就下一代接班人嘛!”

“等我缓缓行不?对待自己的阶级兄弟,就不能关心一下?”许飞说完,也不等林娜回答,嗖的一下窜了出去,迅速的在桌子上拿了根烟,然后连滚带爬的向厕所跑去。

一会,赤身裸体的许飞从厕所出来了,满面笑容的冲着林娜说:“那啥,你看,这天也不早了,咱们是不是也该睡觉了,不然……啊!”

林娜一把抓住许飞的XX,猛的将他拽了过来,许飞迫于压力,不敢反抗,只得老老实实的躺到床上。

“刚刚不知道是哪位先生说过,中国功夫里有句话叫做拳怕少壮,越年轻才越厉害。”邪恶的女声又一次在屋内响起:“你只要乖乖的躺着就好了,一切行动听指挥,懂不?”

终于,在领略了这女人的可怕后,许飞抱着林娜昏昏沉沉的睡着了。

半小时后,俩人因为没盖被子被冻醒了,披着衣服靠在窗户边抽烟。许飞知道林娜抽烟,而且时间绝对不比自己晚多少,大概也是初中那会就染上这毛病的。那会儿抽烟为了形象,觉得自己像是外边混的,这是一条特滑稽的逻辑,但那会就是那么回事,没有人会把它当成相声听。

从拥有大号插销的窗户望出去,远处的球场绿地宛如森林一般,汽车的灯光透过枝叶忽闪忽现,这个城市的灯火布满了整个天际,这就是北京的夜晚吗?的确非常美啊!自己以前怎么从来没有过这种感觉?在那一刻,一种寂寞的美感充斥在许飞心中,那种味道就好像是看着孤独漂浮在春天海面上的渔船灯火。马路上不时会驶过的车辆的轮胎和柏油马路的摩擦声





北京之夏

以及划过空气的声音听起来很像海浪的声音。他在窗边站了很久很久始终眺望着窗外的景色，那里仿佛有一些令人怀念的东西在吸引着他。不知道是不是一夜间成熟了，许飞看着窗外的时候，眼睛有一种蒙胧的东西，林娜敢肯定，那绝对不是眼泪，可那东西变成水流出来了。

按照林娜对许飞的了解，这种情况下，许飞应该会立刻辩解道：“这烟是不是假的呀？这么熏眼睛。”于是，林娜替他说了：“这烟是假的，熏人。”

许飞好像并不在乎烟的真假，只是继续的抽着，继续的被熏，熏到最后，许飞说：“我是不是哭了？”为这句话，林娜一夜没睡，一根接一根的抽那包假烟，眼睛瞪着破旧的天花板。

第二天起，他们搬到了公寓，并开始着手做一些他们认为应该去做的事——为新学期进行疯狂的采购。炉灶、烤面包机、炊具、床铺……好像有无穷无尽的东西被运进了他们那不到四十平米的小小公寓里。两人每天早上都要跑到车站前的银行从卡里取出五百一千的现金来，而对此许飞只能是一脸苦笑地做下去，因为他要在这里过日子。此时在他十八年的人生岁月中第一次出现了这样的深切想法“哎，过日子真是一件花钱的事啊”。

许飞家里的状况中上，一向还说得过去，林娜更是大户人家的孩子，四天后的晚上，完成新房采购两人躺在床上，许飞苦笑着说：“我怎么总觉得这不像是我上学时的住处啊，更像是咱俩结婚。”

“如果我嫁，你娶我吗？”林娜费力的从裤子兜里拿出烟来，递给许飞一根，自己叼上一根，继续问：“说实话，我不生气。”

“不娶，我管你生气不生气呢，革命不是请客吃饭。”浑沌闷愣四字方针，这一向是许飞的做人风格。

“理由呢？因为莫言？我认识你可比她认识你早吧？虽然说咱俩不是一学校的吧，可毕竟咱们现在是生活在一个屋檐下的阶级同志了，一帮一，一对红嘛，有点觉悟好不好，小许同志。”

“你少跟我废话，还给我上起大课来了，你那点政治觉悟不还都是我教给你的，我现在都不知道莫言去哪了，打毕业就没联系，听说好像出国了吧。”许飞这话很假，他自己都这么觉得。

“那你还闲着干吗啊？找她去呀，她上哪国你丫跟着去不完了嘛，你不一向挺爷们的吗？去呀！”